

十年两会 · 温暖记忆

“光明的路，我们越走越宽敞！”

新华社记者 刘敏 王泽昊

编者按：2013年起，习近平总书记连续10年出席全国两会，50余次参加团组审议讨论，面对面听取数百位代表委员发言，留下许多暖心瞬间。今年全国两会就要召开了，新华社记者近日走访了10位代表委员，听他们讲述同总书记交流的生动场景。说感受、谈变化，大家对新征程充满信心。即日起，新华社推出融合报道“十年两会·温暖记忆”栏目，今天推出第一篇《“光明的路，我们越走越宽敞！”》。

从拉萨出发，一路向着东南方向行驶，蜿蜒平整的公路犹如一条白色缎带盘绕在雪山林海与峡谷之间。穿过嘎隆拉隧道，海拔逐渐降低，雅鲁藏布江两岸崇山如黛。从波密到墨脱，开车只用了3个多小时，10年前要走完这段路需要三四天。大家都感叹：“这条路真的好走了！”

“记者朋友，路上辛苦了！”车行至墨脱县德兴乡德兴村，我们见到了正在村民格桑曲珍家了解手工艺品制作和销路的乡党委副书记白玛曲珍。今年39岁的她有张古铜色的面庞，走起路来脚下带风，一说话就爱笑：“你们来时走的这条路，可是我们门巴族的幸福路咯！”

三句话不离“路”，让我们对这条路有了更多好奇。在格桑曲珍家整洁宽敞的小院里，白玛曲珍讲起了10年前全国两会上那温暖的一幕——

2013年3月，当选十二届全国人大代表的白玛曲珍到北京参加全国两会。3月8日，得知习近平总书记要来西藏代表团参加审议，白玛曲珍激动得几乎一个晚上没睡好，“脑海里反反复复想着要跟总书记说些什么。”

3月9日上午，习近平总书记走进人民大会堂西藏厅，会场里响起热烈的掌声。总书记走到白玛曲珍身边时，有人介绍说：“这是来自墨脱县的门巴族代表。”习近平总书记停下脚步，亲切地与白玛曲珍握手。

“第一次见到习近平总书记，我心里有点紧张。”白玛曲珍回忆道，“但是看到总书记和蔼可亲的面庞，握着他温暖宽厚的大手，顿时就

放松下来了。”

“每个代表发言的时候，总书记都认真倾听，时而记录，不时询问。群众吃得怎么样，住得怎么样，发展有什么困难……他样样都牵挂。”回忆起当时的场景，白玛曲珍说，“西藏距离北京那么远，可西藏的路、人、村……都装在总书记心里。”

前面几位代表发完言，习近平总书记温和的目光注视到坐在对面的白玛曲珍。

“现在到墨脱的路通了没有？”总书记面带微笑，关切地问道。

“这个问题一下就问到了我的心窝里。”白玛曲珍说。

世代代生活在那里的人们，才知道对路的渴望有多么强烈。墨脱在藏语中意为“秘境莲花”，这个动听的名字多少年来却只意味着险峰天堑。喜马拉雅山三面环抱，物资运输曾经只能靠人背马驮，有些路窄到要牵着马尾巴才走得过。一旦大雪封山或发生泥石流，“秘境莲花”就变成“高原孤岛”。

白玛曲珍扳着手指头给记者算起了那时她去北京参加全国两会的艰难行程：“先从村里一路走到大巴车站，坐了1个小时大巴车再步行4个小时到达墨脱县城，再走路加坐车从墨脱到波密，换车从波密到林芝八一镇。接着，乘汽车从八一镇到拉萨，再乘飞机飞到成都并中转到北京。3000多公里的路走了6天！”

“中国那么大，总书记还惦记着墨脱的路，我心里非常感动。”白玛曲珍说，“我告诉总书记，年底我们墨脱县的公路有望全线通车！总书记听了欣慰地点点头。会上，他勉励我们到2020年同全国一道实现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宏伟目标。”

两会结束后回到家乡，白玛曲珍将总书记对墨脱的关心讲给父老乡亲们听，小小的山乡沸腾了。大家兴奋地七嘴八舌：“总书记这样关心我们，咱们一定要把日子过得更美，路要修得更好！”

2013年10月31日，墨脱这个曾经的“高原

孤岛”，实现第一条公路全线通车！2019年，墨脱县实现脱贫摘帽，历史性消除绝对贫困。

在这以后，白玛曲珍越来越关注全国两会上总书记对少数民族和贫困地区道路的关心——

“看着村民们的出行状态，感到很揪心。”2017年全国两会上，习近平总书记谈到有关四川凉山彝族自治州“悬崖村”的电视新闻报道时，关切之情溢于言表。2019年全国两会上，听到甘肃省一位人大代表说“我的家乡还没有高速公路，我们也想通高速公路，加快家乡的脱贫致富”，习近平总书记询问坐在身旁的甘肃省负责同志：“甘肃还没有通高速公路的县有多少？”……

白玛曲珍越来越明白了总书记关心这些路的用意。了解“路”的难题，倾听“路”的变迁，关心的是百姓的生活之路、贫困地区的脱贫之路、国家的发展之路。

“路修好后，生活变化大吧？”我们关切地问道。

“路修通了，心里更亮堂了！日子更有奔头了！”白玛曲珍接上话茬，爽朗的笑声像一串串跳动的音符，“农产品有了出路，绿水青山变成了金山银山。墨脱的百姓腰包鼓了，住进了安居房，每家每户屋顶的五星红旗高高飘扬！”

得知当地正通过种植经济作物，再辅百姓致富新路，我们提出去山上看看。

只见四周绵延的大山上，苍翠一片几乎全是茶园和果园。不出一两个月，新采摘的茶叶和枇杷果将会搭上通往大山外的汽车，穿过覆盖白雪的喜马拉雅山脉、循着尼洋河时湍时缓的水流，沿着平坦大道到达全国各地的市场。

一条路，万水千山，路改变的是墨脱的命运，也是各族群众的命运。

“下一步，你们的路要怎么走？”我们问道。

“去年开了党的二十大，今年全国两会就要召开了，总书记带领我们走中国式现代化的路，全面推进乡村振兴。光明的路，我们越走越宽敞。”又是一阵爽朗的笑声。

（新华社拉萨2月22日电）



这是甘肃庆阳市南佐新石器时代遗址核心区大型宫殿建筑发现现场（2022年8月23日摄，无人机照片）。2月22日，由中国社会科学院主办，中国社会科学院考古研究所等承办的“中国社会科学院考古学论坛·2022年中国考古新发现”在北京举行，6个考古项目入选“2022年中国考古新发现”。

新华社记者 李贺 摄



2月21日，顾客在泰国曼谷帕空鲜花市场拍摄来自云南的鲜花。在泰国曼谷帕空鲜花市场，来自云南的鲜花随处可见。云南鲜花经过采摘、修枝、包装等过程，仅需近40小时的冷链运输便可抵达曼谷。从澜沧江边到湄南河畔，作为“云南名片”的鲜花，化作丝路花雨，香飘世界。

新华社记者 王腾 摄



2月20日晚，在巴西里约热内卢桑巴大道，桑巴舞校演员参加狂欢节游行。

新华社发（克劳迪娅·马尔提尼 摄）

宁陵县自然资源局国有土地使用权拍卖出让公告

宁供告字[2023]01号

经宁陵县人民政府批准，宁陵县自然资源局决定以拍卖方式出让1幅地块的国有土地使用权。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拍卖出让地块的基本情况和规划指标要求：（见下表）

二、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外的法人、自然人和其他组织均可申请参加，申请人应当单独申请。申请人应具备的其他条件：

1.需办理数字CA证书，在河南省土地使用权网上交易系统交易。2.根据政府要求需网上交易系统注册成立新公司，注册公司地址为宁陵县，否则承担相应后果。

三、本次国有土地使用权拍卖出让采用增价拍卖方式，按照价高者得原则确定竞得人。

四、本次拍卖出让的详细资料和具体要求，见拍卖出让文件。申请人可于2023年2月22日至2023年3月13日到河南省土地使用权网上交易系统获取拍卖出让文件。

五、申请人可于2023年2月22日至2023年3月13日到河南省土地使用权网上交易系统向我局提交书面申请。交纳竞买保证金的截止时间为2023年3月13日17时00分。经审核，申请人按

规定交纳竞买保证金，具备申请条件的，我局将在2023年3月13日17时30分前确认其竞买资格。

六、本次国有土地使用权拍卖活动定于2023年3月14日10时00分在河南省土地使用权网上交易系统进行。

七、其他需要公告的事项：

竞买人需提交：(1)法人单位有效证明文件(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税务登记证)；(2)法定代表人的有效身份证明文件；(3)申请人委托他人办理的，应提交授权委托书及委托代理人的有效身份证明文件；(4)网上交易相关资料；(5)竞买申请书；(6)竞买保证金凭证；(7)资信证明。

开户单位：宁陵县财政局非税收入财政专户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

公司宁陵支行

开户账号：1716021129021006559

开户单位：宁陵县财政局非税收入财政专户

开户银行：中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陵支行

开户账号：411461010180005402

八、联系方式与银行账户

联系地址：宁陵县永乐北路418号

联系人：乔国峰 胡亚奇

联系电话：0370-3071069

开户单位：宁陵县财政局非税收入财政专户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陵支行

银行账号：41001510610050200745

宁陵县自然资源局

2023年2月23日

|             |            |          |             |          |                 |
|-------------|------------|----------|-------------|----------|-----------------|
| 宗地编号：       | NG2022-08号 | 宗地总面积：   | 26395.21平方米 | 宗地坐落：    | 建设路北侧、天和人家西小区西侧 |
| 出让年限：       | 50年        | 容积率：     | 小于或等于1      | 建筑密度(%)： | 大于20并且小于25      |
| 绿化率(%)：     | 大于或等于35    | 建筑限高(米)： | 小于25        |          |                 |
| 主要用途：       | 教育用地       | 区位       | 中心城区        |          |                 |
| 土地用途明细      | 用途名称       | 面积       | 土地级别        |          |                 |
|             | 教育用地       | 26395.21 | 一级          |          |                 |
| 投资强度：       | 保证金：       | 465万元    | 估价报告备案号     |          |                 |
| 现状土地条件:现状出让 |            |          |             |          |                 |
| 起始价：        | 1160万元     | 加价幅度：    | 10万元        |          |                 |

宁陵县自然资源局国有土地使用权拍卖出让公告

宁供告字〔2023〕02号

经宁陵县人民政府批准，宁陵县自然资源局决定以拍卖方式出让1幅地块的国有土地使用权。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拍卖出让地块的基本情况和规划指标要求：（见下表）

二、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外的法人、自然人和其他组织均可申请参加，申请人应当单独申请。申请人应具备的其他条件：

1.需办理数字CA证书，在河南省土地使用权网上交易系统交易。2.根据政府要求需网上交易系统注册成立新公司，注册公司地址为宁陵县，否则承担相应后果。

三、本次国有土地使用权拍卖出让采用增价拍卖方式，按照价高者得原则确定竞得人。

四、本次拍卖出让的详细资料和具体要求，见拍卖出让文件。申请人可于2023年2月22日至2023年3月13日到河南省土地使用权网上交易系统获取拍卖出让文件。

五、申请人可于2023年2月22日至2023年3月13日到河南省土地使用权网上交易系统向我局提交书面申请。交纳竞买保证金的截止时间为2023年3月13日17时00分。经审核，申请人按

规定交纳竞买保证金，具备申请条件的，我局将在2023年3月13日17时30分前确认其竞买资格。

六、本次国有土地使用权拍卖活动定于2023年3月14日11时00分在河南省土地使用权网上交易系统进行。

七、其他需要公告的事项：

竞买人需提交：(1)法人单位有效证明文件(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税务登记证)；(2)法定代表人的有效身份证明文件；(3)申请人委托他人办理的，应提交授权委托书及委托代理人的有效身份证明文件；(4)网上交易相关资料；(5)竞买申请书；(6)竞买保证金凭证；(7)资信证明。

开户单位：宁陵县财政局非税收入财政专户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

公司宁陵支行

开户账号：1716021129021006559

开户单位：宁陵县财政局非税收入财政专户

开户银行：中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陵支行

开户账号：411461010180005402

八、联系方式与银行账户

联系地址：宁陵县永乐北路418号

联系人：乔国峰 胡亚奇

联系电话：0370-3071069

开户单位：宁陵县财政局非税收入财政专户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陵支行

银行账号：41001510610050200745

宁陵县自然资源局

2023年2月23日

|             |            |          |             |          |               |
|-------------|------------|----------|-------------|----------|---------------|
| 宗地编号：       | NG2022-29号 | 宗地总面积：   | 20024.06平方米 | 宗地坐落：    | 庐山路南侧、规划汉江路西侧 |
| 出让年限：       | 50年        | 容积率：     | 小于或等于1      | 建筑密度(%)： | 大于15并且小于25    |
| 绿化率(%)：     | 大于或等于35    | 建筑限高(米)： | 小于25        |          |               |
| 主要用途：       | 教育用地       | 区位       | 中心城区        |          |               |
| 土地用途明细      | 用途名称       | 面积       | 土地级别        |          |               |
|             | 教育用地       | 20021.06 | 二级          |          |               |
| 投资强度：       | 保证金：       | 280万元    | 估价报告备案号     |          |               |
| 现状土地条件:现状出让 |            |          |             |          |               |
| 起始价：        | 700万元      | 加价幅度：    | 10万元        |          |               |

宁陵县自然资源局国有土地使用权拍卖出让公告

宁供告字〔2023〕03号

经宁陵县人民政府批准，宁陵县自然资源局决定以拍卖方式出让1幅地块的国有土地使用权。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拍卖出让地块的基本情况和规划指标要求：（见下表）

二、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外的法人、自然人和其他组织均可申请参加，申请人应当单独申请。申请人应具备的其他条件：

1.需办理数字CA证书，在河南省土地使用权网上交易系统交易。2.根据政府要求需网上交易系统注册成立新公司，注册公司地址为宁陵县，否则承担相应后果。

三、本次国有土地使用权拍卖出让采用增价拍卖方式，按照价高者得原则确定竞得人。

四、本次拍卖出让的详细资料和具体要求，见拍卖出让文件。申请人可于2023年2月22日至2023年3月13日到河南省土地使用权网上交易系统获取拍卖出让文件。

五、申请人可于2023年2月22日至2023年3月13日到河南省土地使用权网上交易系统向我局提交书面申请。交纳竞买保证金的截止时间为2023年3月13日17时00分。经审核，申请人按

规定交纳竞买保证金，具备申请条件的，我局将在2023年3月13日17时30分前确认其竞买资格。

六、本次国有土地使用权拍卖活动定于2023年3月14日12时00分在河南省土地使用权网上交易系统进行。

七、其他需要公告的事项：

竞买人需提交：(1)法人单位有效证明文件(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税务登记证)；(2)法定代表人的有效身份证明文件；(3)申请人委托他人办理的，应提交授权委托书及委托代理人的有效身份证明文件；(4)网上交易相关资料；(5)竞买申请书；(6)竞买保证金凭证；(7)资信证明。

开户单位：宁陵县财政局非税收入财政专户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

公司宁陵支行

开户账号：1716021129021006559

开户单位：宁陵县财政局非税收入财政专户

开户银行：中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陵支行

开户账号：411461010180005402

八、联系方式与银行账户

联系地址：宁陵县永乐北路418号

联系人：乔国峰 胡亚奇

联系电话：0370-3071069

开户单位：宁陵县财政局非税收入财政专户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陵支行

银行账号：41001510610050200745

宁陵县自然资源局

2023年2月23日

|             |            |          |             |          |              |
|-------------|------------|----------|-------------|----------|--------------|
| 宗地编号：       | NG2022-30号 | 宗地总面积：   | 18524.05平方米 | 宗地坐落：    | 规划信陵南侧、闽江路东侧 |
| 出让年限：       | 50年        | 容积率：     | 小于1         | 建筑密度(%)： | 大于15并且小于25   |
| 绿化率(%)：     | 大于或等于35    | 建筑限高(米)： | 小于25        |          |              |
| 主要用途：       | 教育用地       | 区位       | 中心城区        |          |              |
| 土地用途明细      | 用途名称       | 面积       | 土地级别        |          |              |
|             | 教育用地       | 18524.05 | 二级          |          |              |
| 投资强度：       | 保证金：       | 270万元    | 估价报告备案号     |          |              |
| 现状土地条件:现状出让 |            |          |             |          |              |
| 起始价：        | 675万元      | 加价幅度：    | 10万元        |          |              |

宁陵县自然资源局国有土地使用权拍卖出让公告

宁供告字〔2023〕04号

经宁陵县人民政府批准，宁陵县自然资源局决定以拍卖方式出让1幅地块的国有土地使用权。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拍卖出让地块的基本情况和规划指标要求：（见下表）

二、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外的法人、自然人和其他组织均可申请参加，申请人应当单独申请。申请人应具备的其他条件：

1.需办理数字CA证书，在河南省土地使用权网上交易系统交易。2.根据政府要求需网上交易系统注册成立新公司，注册公司地址为宁陵县，否则承担相应后果。

三、本次国有土地使用权拍卖出让采用增价拍卖方式，按照价高者得原则确定竞得人。

四、本次拍卖出让的详细资料和具体要求，见拍卖出让文件。申请人可于2023年2月22日至2023年3月13日到河南省土地使用权网上交易系统获取拍卖出让文件。

五、申请人可于2023年2月22日至2023年3月13日到河南省土地使用权网上交易系统向我局提交书面申请。交纳竞买保证金的截止时间为2023年3月13日17时00分。经审核，申请人按

规定交纳竞买保证金，具备申请条件的，我局将在2023年3月13日17时30分前确认其竞买资格。

六、本次国有土地使用权拍卖活动定于2023年3月14日15时00分在河南省土地使用权网上交易系统进行。

七、其他需要公告的事项：

竞买人需提交：(1)法人单位有效证明文件(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税务登记证)；(2)法定代表人的有效身份证明文件；(3)申请人委托他人办理的，应提交授权委托书及委托代理人的有效身份证明文件；(4)网上交易相关资料；(5)竞买申请书；(6)竞买保证金凭证；(7)资信证明。

开户单位：宁陵县财政局非税收入财政专户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

公司宁陵支行

开户账号：1716021129021006559

开户单位：宁陵县财政局非税收入财政专户

开户银行：中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陵支行

开户账号：411461010180005402

八、联系方式与银行账户

联系地址：宁陵县永乐北路418号

联系人：乔国峰 胡亚奇

联系电话：0370-3071069

开户单位：宁陵县财政局非税收入财政专户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陵支行

银行账号：41001510610050200745

宁陵县自然资源局

2023年2月23日

|             |            |          |             |          |                  |
|-------------|------------|----------|-------------|----------|------------------|
| 宗地编号：       | NG2022-31号 | 宗地总面积：   | 25746.76平方米 | 宗地坐落：    | 张马路东侧、百合主题楼北30米处 |
| 出让年限：       | 50年        | 容积率：     | 0.5-1.0     | 建筑密度(%)： | 大于15并且小于25       |
| 绿化率(%)：     | 大于或等于35    | 建筑限高(米)： | 小于25        |          |                  |
| 主要用途：       | 教育用地       | 区位       | 中心城区        |          |                  |
| 土地用途明细      | 用途名称       | 面积       | 土地级别        |          |                  |
|             | 教育用地       | 25746.76 | 二级          |          |                  |
| 投资强度：       | 保证金：       | 357万元    | 估价报告备案号     |          |                  |
| 现状土地条件:现状出让 |            |          |             |          |                  |
| 起始价：        | 891万元      | 加价幅度：    | 10万元        |          |                  |